**何文燕法学教育发展基金**

何文燕教授是湘潭大学法学学科的开创者和奠基人，历任湘潭大学法律系副主任、湘潭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诉讼法学科带头人、诉讼法学博士学位点负责人，为湘大法科的建设和发展作出了杰出贡献。为了纪念何文燕教授对开创和发展湘潭大学法学教育事业作出的重大贡献，弘扬她的法学教育理念，学习她的高尚品质，更好地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在湘大法科40周年庆典来临之际，法学学部征得何文燕教授家属同意，决定将2013年设立的“何文燕诉讼法学教育基金”更名为“何文燕法学教育发展基金”。基金主要用于以下目的：

（1）资助湘大法科经济困难的学生；

（2）奖励湘大法科品学兼优的学生；

（3）奖励湘大法科潜心教学的教师。